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挂牌转让持有的北极绒（上海）纺织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交易标的：公司持有的北极绒（上海）纺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8737% 股权

- 交易价格：人民币 1981.46 万元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交易概述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市北高新”）于 2016 年 5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公司持有的北极绒（上海）纺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公司持有的北极绒（上海）纺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极绒”）1.8737%的股权，此次股权转让的挂牌价格为人民币 1,981.46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8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公司持有的北极绒（上海）纺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临 2016-043））。

二、交易进展情况

1、2016 年 6 月 23 日至 2016 年 7 月 21 日期间，公司将所持有的北极绒 1.8737% 股权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公开征集受让方，挂牌价格为人民币 1,981.46

万元。至本次挂牌期满，未能征集到意向受让方。

2、2016年9月1日至2016年9月30日期间，公司将所持有的北极绒1.8737%股权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再次挂牌，公开征集受让方，挂牌价格为人民币1,981.46万元。至挂牌期满，收到了一家意向受让方的申报材料，意向受让方为吴一鸣先生。公司于2016年10月26日与吴一鸣先生签署了《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

3、2016年11月8日，公司收到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产权交易凭证》，产权交易机构审核结论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经审核，各方交易主体行使本次产权交易的行为符合交易的程序性规定，特出具此产权交易凭证。

经公司核查，吴一鸣先生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交易对方介绍

交易对方姓名：吴一鸣

性别：男

国籍：中国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河南南路398弄4号2504-2505室

最近三年的职务：北极绒（上海）纺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四、 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北极绒（上海）纺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3月，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539.3258万元，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思诚路1378号10幢2层，法定代表人为吴一鸣先生。北极绒系国内领先的保暖内衣品牌推广企业之一，主要业务模式是通过品牌这一无形资产整合上游供应商与下游渠道商，收取品牌授权费，并经营部分货品销售。

根据上海申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北极绒（上海）纺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申北会所财字（2016）第345号）。截至2015年12月31日，北极绒总资产739,121,999.63元，净资产269,090,351.84元，净利润

18,110,606.43 元。

五、产权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双方：

转让方：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即甲方；

受让方：吴一鸣，即乙方。

（二）转让标的：甲方所持有的北极绒（上海）纺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8737%股权；

（三）转让价款：人民币 1981.46 万元；

（四）支付方式：

1、乙方已支付至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的保证金计人民币（小写）594 万元【即人民币（大写）伍佰玖拾肆万元】，在本合同生效后直接转为本次产权交易部分价款。

2、甲、乙双方约定按照分期支付方式支付价款。首期价款（含交易保证金）为产权标的成交价格的 30%，计人民币（小写）594.4380 万元【即人民币（大写）伍佰玖拾肆万肆仟叁佰捌拾元】，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产权交易机构指定账户；二期价款为产权标的成交价格的 30%，计人民币（小写）594.4380 万元【即人民币（大写）伍佰玖拾肆万肆仟叁佰捌拾元】，乙方应在 2016 年 11 月 30 日前支付至甲方指定账户；其余价款为产权标的成交价格的 40%，计人民币（小写）792.5840 万元【即人民币（大写）柒佰玖拾贰万伍仟捌佰肆拾元】，乙方应在 2017 年一季度末前向甲方指定账户付清。其中二期价款和余款乙方须提供甲方认可的合法担保，并在每期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向甲方支付对应的延期支付利息。

六、出售股权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转让所持有的北极绒 1.8737%股权，将为公司实现投资收益人民币 281.46 万元（税前），确保公司股权投资的保值增值，为公司带来良好收益。

七、 备查文件

《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

特此公告。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八日